

二、行政規則

(三) 以令發布之行政規則範例（行政程序法第 159 條第 2 項第 2 款）

2. 行政規則修正範例

(6) 行政規則名稱及少數規定修正（3 點以下、共二稿）

稿一：發布令稿

農業部 令（稿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發文字號：○○字第○○○號

修正「(舊行政規則名稱)」第○點、第○點、第○點，名稱並修正為「(新行政規則名稱)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(點次請使用中文數字)

附修正「(新行政規則名稱)」第○點、第○點、第○點(點次請使用中文數字)(不加句號)

部長 ○ ○ ○

※指定特定日期生效者：

修正「(舊行政規則名稱)」第○點、第○點、第○點，名稱並修正為「(新行政規則名稱)」，並自中華民國○年○月○日生效。(點次、日期請使用中文數字，例如一百零○年○月○日)

附修正「(新行政規則名稱)」第○點、第○點、第○點(點次請使用中文數字)(不加句號)

部長 ○ ○ ○

備註：發布令不列受文者。

(三) 以令發布之行政規則範例（行政程序法第 159 條第 2 項第 2 款）

2. 行政規則修正範例

(6) 行政規則名稱及少數規定修正（3 點以下、共二稿）

稿二：分行相關機關及送刊公報函稿

農業部 書函（稿）

地址：

聯絡方式：(承辦人、電話、傳真、email)

受文者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發文字號：

速別：

附件：發布令 pdf 檔、令(稿)odf 檔、行政規則規定 odf 檔或 pdf 檔(倘行政規則為條列式應檢附 odf 檔；為非條列式應檢附 pdf 檔)、提要表 odf 檔（倘行政規則有附件(表)者，請檢附附件(表)pdf 檔）

主旨：「(舊行政規則名稱)」修正為「(新行政規則名稱)」並修正第○點、第○點、第○點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○年○月○日以○○○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、令稿及行政規則規定各 1 份，請查照。(點次、日期及文號請使用阿拉伯數字，點次後不加「規定」2 字)

說明：併附法規及行政規則刊登行政院公報資料提要表 1 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（請刊登公報）、(相關機關)

副本：本部法制處、本部綜合規劃司、承辦單位（均含附件）

抄本：

(機關條戳)

備註：

1. 本部所屬機關主管法案免送會本部綜合規劃司。
2. 行政規則為條列式，應檢附「odf 檔」；為非條列式，應檢附「pdf 檔」。
3. 行政規則規定pdf檔案、附件(表)pdf檔案，須取消原有文件的頁碼；檔案以文字檔轉成，可複製文字供取用。
4. 所有附件需合併成1個附件pdf檔。